

# 國立嘉義大學公共政策研究所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

## 所課程委員會議記錄

開會事由：召開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所課程委員會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3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開會地點：公共政策所多功能研討室（行政中心三樓）

出席人員：陳所長淳斌、許教授志雄、陳副教授佳慧、莊助理教授淑瓊  
、陳助理教授希宜、廖教授坤榮（校外委員）、吳美惠小姐  
（校友代表）、商益民先生（學生代表）

列席人員：沈育明先生（學生代表）

紀錄：林慧婷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貳、討論提案

提案一

案由：請審議公共政策所 101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之教育目標、核心能力及核心能力指標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所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核心能力對應指標項目過於繁複，通盤檢討後酌予修正彙整。
- 二、擬調整後之教育目標、核心能力及核心能力指標如下：

### 一、教育目標

本所成立宗旨主要在培養行政管理、公共政策規劃與分析等方面，無論在理論研究及行政實務上兼備的人才為目標。同時為因應全球化、區域整合與地方治理等新公共管理趨勢的來臨，在課程教學上特別著重於理論與實務的結合以期符合新時代的要求。此外本所在課程設計上，強調行政管理、政策規劃、憲法與政治、區域發展與全球化等四大類方向為發展重點；著重在公法學、政治學、政策分析、行政管理學等學術理論的介紹與實務現況分析，並以此為基礎，開展以國家永續發展為目標的研究及教學任務。本所教育目標如下：

1. 培養公共政策之專業人才
2. 培養公共行政專業知能與治理能力之人才
3. 培養具全球視野能跨領域整合管理之專業人才。
4. 培養能掌握社會脈動、在地關懷並積極參與公共事務之人才

<b>二、核心能力</b>
1. 具政策診斷與分析能力 2. 具公共管理與服務能力 3. 具國際視野與全球化政策議題分析能力 4. 具公民法制與社區關懷能力
<b>三、核心能力指標</b>
1.1 政策診斷與評析能力 1.2 觀察及解決問題能力 2.1 關懷社會、積極主動參與公共事務 2.2 熟悉行政法規與管理 3.1 跨界整合議題分析能力 3.2 掌握全球脈動並論述能力 4.1 民主素養與法治精神養成 4.2 政策整合力、溝通與行銷力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

肆、散會： 13:00